

合同编号：20250617029SXXY

旬邑县公共法律服务自助机

采
购
合
同

需方：旬邑县司法局

供方：杭州识度科技有限公司

供、需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就供方向需方提供公共法律服务自助机，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采购产品名称、型号、规格和主要配置、单价、数量、金额等。

品目	品牌型号	规格和主要配置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公共法律服务自助机 (斜款)	AI7D-X32	内置识度科技“识法”智能法律平台 V1.0: 供方在为需方提供的斜款终端设备上提供智能法律咨询服务包含有智能法律咨询、相关法律依据推送、赔偿计算等功能服务；供方在为需方提供的斜款终端设备上提供远程视频通道、普法学法、法务地图、公共法律服务等功能。	4	36000	144000
总价					144000

第二条 需方的权利与义务

- 1、需方有权要求供方提供自助机使用的数据信息；
- 2、需方授权供方使用需方公开发布统计数据进行公开宣传；
- 3、需方要求供方在服务终止后删除或返还供方所属平台上需要返还的信息；

第三条 供方的权利与义务

- 1、供方对需方指定的相关操作人员进行指导和培训，以便需方可以自主操作；
- 2、供方有义务在软件及硬件方面为实现本合同的合作内容，为自助机提供全面支撑保障。供方根据自助机的使用情况及需方的需求，对自助机软件持续进行升级优化，持续更新法律知识库数据；
- 3、供方有权在供方的平台上对需方的公开数据内容进行宣传推广；
- 4、供方有义务为需方提供基于服务内容的技术支持和客服。

第四条 服务期限和付款方式

- 1、合同签订后，供方在 15 个工作日之内将设备交付需方调试运行。需方验收合格后，在收到发票的 7 个工作日内支付供方(大写)人民币 壹拾肆万肆仟 元整，(小写)¥ 144000 元整；
- 2、免费运维期限为 3 年，自验收之日起计。供方在此期限内对硬件免费进行保修，对软件免费维护、免费升级，有故障时保障 24 小时内予以响应。

3、供方收款信息：

账户名称：杭州识度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科创支行

账号：33050110425500001462

税号：91330103MA2B0UP95Y

第五条 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等事项按照下列约定：

1、对于一般经过开机运行即可进行验收的产品验收标准：

- (1) 随机提供质量合格证书、保修证书、产品使用说明。
- (2) 货到后双方根据所到产品实际情形确定是否当场验收，由供方出具《自助机验收单》，由双方签字认可，完成最终验收。
- (3) 若双方对验收所需工作日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或一方未适当地配合另一方共同完成验收，则除非存在合理的并可以证实的原因或验收所依赖的客观条件不足，验收最迟应当在货到后 7 天内完成或应当被视为完成。

2、本合同各相关条款中凡与供方责任或义务相关及由供方原因所引起涉及各项产品、零件、部件、配件及资料的更、换、补、退等情形，所发生相关的任何价款、成本、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安装、服务、维修、调试等，以及保险、税、费等，均应当由供方承担。

第六条、质量标准及保修：

- 1、供方保证提供的产品皆为符合国家标准的正品合格产品。
- 2、供方保证提供的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产品交付时有效的标准。
- 3、供方保证提供给需方的产品是产品生产厂商原造的，全新、未使用过的。
- 4、产品的保修期或与质量相关的其它期限均自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完成最终验收并由需方签署了产品最终验收单之日起算。
- 5、如按需方在使用中自行变更产品的硬件或软件而引起的缺陷，或因需方人员维护不当而损坏的产品或零部件，供方不负免费保修的责任，但供方应按照或比照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提供更换或保修服务，由此引起的费用由需方负担。
- 6、如因供方提供的产品硬件或软件有缺陷，或供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或供方在现场的技术人员指导有错误而使产品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供方应负责按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更换或修理，使产品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达到合同规定，由此引起的费用由供方承担。

7、在合同产品保修期内或在应当由供方负责的其他情况下，若由于供方更换、修理和续补产品，而造成产品不得不停止使用，产品保修期应依照停止使用的实际时间加以延长，如因此给需方造成损失，供方应负责赔偿。

第七条 违约责任：

- 1、如供方延期交货或需方延期付款，每逾期一天，违约方应按延期交货所折合的金额或延期付款金额每天 2% 的比例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但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 ；
- 2、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或有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任何情形均属于违约行为，违约方应就每一项违约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
- 3、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按约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3 天内向对方有效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并书面确认后，应当根据具体情况允许延期履行、修订或终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保密及知识产权

- 1、双方同意仅能根据本合同的目的使用另一方披露的保密信息。供方的保密信息包含但不限于供方向需方提供的技术信息及相关解决方案；供方向需方披露的有关产品计价原则、计价方式、供方对需方的服务报价等商业信息。
- 2、需方单方向供方提供的信息资料的知识产权归需方所有，未经需方许可，供方不得将相关信息资料提供或泄露给第三方。
- 3、供方同意并保证尊重任何他方的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承诺其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均为有合法权利的，不会侵犯、导致或引起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

第九条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所引起的任何相关争议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规章并选择采用双方协商解决；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向需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其它约定事项

- 1、供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 2、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需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产品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仅就供货数量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订单。补充订单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对本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例如：价格、配置、服务等条款）进行变更，其补充协议无效。
- 3、本合同的有效法律文本为中文文本，其他语言文本与之有不同解释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本合同一式四份，供方、需方各二份。
- 4、本合同经供需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即生效。

(以下无正文)

需方： 旬邑县司法局

代表人：

日期：



供方： 杭州识度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

日期：



附件一：公共法律服务自助机（斜款）

产品型号	AI7D-X32
设备外观	
产品尺寸	620（长）*680（宽）*1800（高）mm
内存+存储	4G+16G
操作系统	安卓 7.1
显示比例	698.4 (H) × 392.85 (V) mm
身份证识别	支持
摄像头	200 万像素
网络	建议使用有线网，支持 WiFi
屏幕尺寸	32 寸液晶电容触摸屏 1920*1080
开/关机方式	一键开/关整机